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江公司”）

●**担保人名称**：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环公司”或“担保人”）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科环公司本次为其控股子公司舜江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4,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日，科环公司累计为舜江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32,237 万元，本次担保前实际担保余额 28,237 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是。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情况如下：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余额 2.00 亿元，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担保的余额 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的余额 3.22 亿元。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零。

●本次科环公司为舜江公司提供 4,000 万元保证担保的事项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的授权额度内。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舜江公司是担保人科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其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 年 3 月 8 日，公司十一届八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6.10 亿元，其中控股子公司之间，即科环公司为舜江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 亿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发布的本公司临 2024-003、006、014 号公告。

2024 年 12 月 24 日，因舜江公司生产经营需要，科环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其向舜江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4,000 万元的债权提供保证担保（具体详见下文“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科环公司本次担保前为舜江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 28,237 万元，本次担保后为舜江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32,237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7,763 万元。

本次担保事项及合同签署时间在公司十一届八次董事会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科环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1446025106
成立时间	1975 年 10 月 1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余姚市城区富巷北路 558 号
法定代表人	俞枢根
注册资本	2.25 亿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再生资源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固体废物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舜江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81MA2GRGRN6X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27 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兴曹路 1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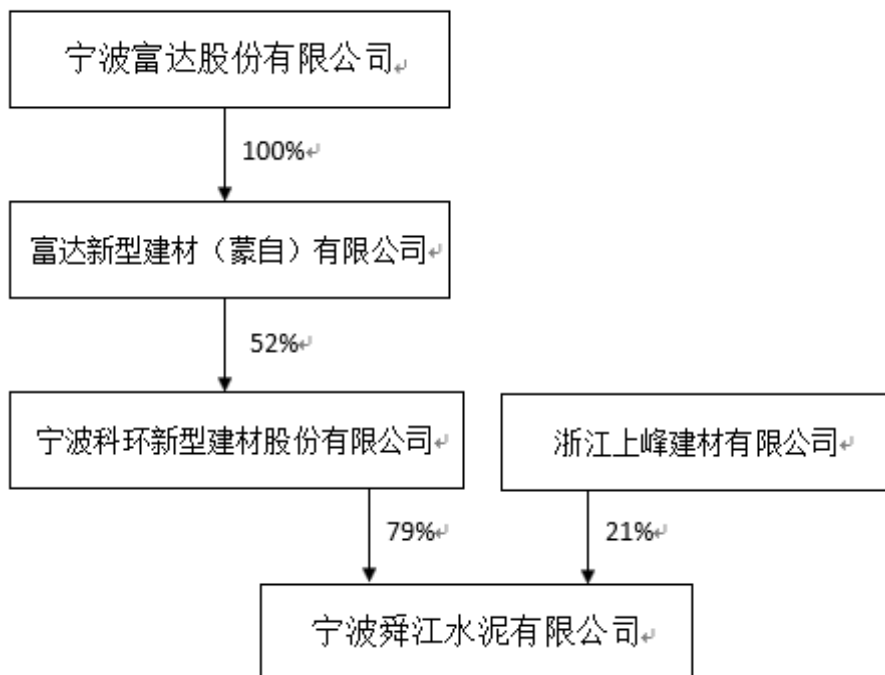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俞枢根
注册资本	1.00 亿元
经营范围	水泥粉磨加工，水泥、建材的销售，水泥制品、矿粉、粉煤灰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担保人舜江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财务指标	202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56,560.93	50,726.32
负债总额	45,669.89	39,407.03
净资产	10,891.04	11,319.29
资产负债率	80.7%	77.7%
财务指标	2024 年 1-9 月（未经审计）	2023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39,061.33	71,569.85
利润总额	470.05	1,028.15
净利润	371.76	752.24

（三）被担保人舜江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四、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科环公司

2、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担保最高本金限额：4,000 万元

5、担保范围：舜江公司与杭州银行签订的所有银行融资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复利、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其他其他应付费费用。

6、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融资业务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为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融资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三年。

（二）反担保情况

根据国资管理要求，子公司为其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或借款，以该非全资子公司其他股东所持全部股权质押给公司的形式提供反担保。科环公司与舜江公司的其他股东浙江上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上峰”）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浙江上峰将其持有的舜江公司全部股权质押给科环公司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质押期限自出质股权设立登记生效之日起，至浙江上峰承担担保责任支出的全部款项或科环公司的全部股东借款得到全部清偿之日止。相关出质手续已在余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完成。

五、担保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本次担保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科环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舜江公司提供，担保所涉融资系为满足舜江公司生产经营及熟料采购等资金需求，担保金额在公司年度担保预计额度范围内。科环公司对舜江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和日常经营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虽然舜江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综合考虑其当前的经营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反担保情况，本次担保的风险可控，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将在担保期限内持续关注被担保人的经营状况，审慎判断担保事项是否存在逾期的风险，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科环公司为其子公司舜江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 4,000 万元保证担保的事项，在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

议案》的授权额度内。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额	占净资产比例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蒙自瀛洲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3.46%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新平瀛洲水泥有限公司	10,000.00	3.46%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余额小计		20,000.00	6.92%
宁波科环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舜江水泥有限公司	32,237.00	11.14%
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的余额小计		32,237.00	11.14%
2023年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9,300.48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余额 2.00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92%；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担保的余额 0.00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0%；控股子公司之间担保的余额 3.22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1.14%。

公司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5 日